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 CB(2)1522/16-17 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 19/16-17 號報告

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 2017 年 6 月 7 日的立法會會議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附屬法例：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2017 年廢物處置(指定廢物處置設施)規例(修訂附表 1)公告》(2017 年第 74 號法律公告)	2017 年 5 月 5 日
(2)	《2017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1)令》(2017 年第 75 號法律公告)	2017 年 5 月 12 日

3. 內務委員會認為無須就上述兩項附屬法例成立任何小組委員會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 2
2017 年 5 月 29 日